

(B类)

(此件予以公开)

乌鲁木齐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大数据发展局）

文 件

乌工信〔2022〕51号

签发人：李鸿祥

对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 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第2018号 建议的答复

陈俊宏代表：

您好！您在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携手合作构建‘云商’高新区（新市区）试点打造一带一路乌鲁木齐‘数字经济’支撑中心新模式的建议”收悉。感谢您对乌鲁木齐建设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市工信局会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政府对建议进行了认真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建议“推动数字经济大发展，是全面支撑新疆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促进形成强大内需市场的重要前提和保障。为打造区域科技创新引擎，发挥乌昌石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和丝绸之路经济带创新驱动发展试验区示范引领作用，为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劲动力。布局南北疆科技创新网络，全面支撑‘一港、两区、五大中心、口岸经济带’建设，全面服务于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和向西开放总体布局。拓展‘一带一路’开放合作空间，发挥区位优势，积极融入国际国内创新网络，丰富合作交流载体，提升合作交流层次，增强创新开放合作整体效能。为提高新疆农牧业质量效益和乡村振兴、推动工业强基增效和数智化转型升级、加快现代服务业发展，以及美丽新疆、健康新疆、平安新疆和新型城镇化建设提供科技支撑。”的答复

我市按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批转市发改委乌鲁木齐市“十四五”规划体系的通知》（乌政办〔2021〕15号）要求，积极开展《乌鲁木齐市现代服务业“十四五”发展规划》和《乌鲁木齐市工业高质量发展及重点产业园区“十四五”发展规划》，目前按程序征求意见并上报市人民政府审定。规划确定了我市“十四五”期间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思想和发展原则、定位、目标，提出在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构建数字经济产业园，重点发展智能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产业互联网及现代节能环保、软件开发及大数据等产业，进一步提升我市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

软件与信息服务、数字经济、大数据等是我市重点发展战略新兴产业，近年来我市积极打造数字产业发展高地。在《乌鲁木齐市委委员会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重点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出台的《2022年优化营商环境87项措施》，针对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四新经济形态”，研究和建立包容审慎监管制度等，有力促进数字经济等新经济业态发展。制定支持企业科技创新政策，近年我市出台了《乌鲁木齐市实施“搭平台、聚人才、兴产业”创新工程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乌鲁木齐市重点领域科技创新攻关项目“揭榜挂帅”实施方案（试行）》、《乌鲁木齐市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后补助实施办法（试行）》等一系列支持企业发展政策措施，提出搭建企业对外科技合作平台，建立与京、津、沪、渝、深、西、榕七地跨区域协同创新合作机制，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企业对外合作交流，实施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揭榜挂帅”，促进解决企业“卡脖子”难题，健全完善对新一代信息技术等创新能力较强的企业给予研发投入奖补的政策，进一步招商吸引企业的政策环境。

下一步将继续支持软件与信息服务、数字经济、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企业发展壮大，重点用好创新发展基金为上下游企业提供低成本融资服务等，引导企业多渠道融资；深入调研行业上下游企业，研究出台《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企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新一代信息技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企业向高新技术领

域转型发展的，给予大力支持，努力通过多层次、多方式政策措施优化产业发展环境，提升招商吸引力。

二、关于建议“通过援疆、招商等多种合作运营模式，由政府主要领导和相关部门牵头共谋打造具有含金量、影响力和竞争力的数字经济和产业数字化转型支撑中心知名品牌，引入国内优秀的品牌、技术、资金及丰富的智慧商业、消费金融、互联网+的市场运营经验优势，充分发挥高新区（新市区）近三十年的高新技术软硬件资源积淀和百万人口大区的优势，先行试点数字经济科技支撑中心建设，合作引进‘丝路电商支撑中心、数智商业运营支撑中心、消费金融科技支撑中心、产业数智化转型数据治理支撑中心’。随着多模式合作的进一步深化，将借鉴在上海、深圳、北京等一线城市的运营经验，预期三年时间目标把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打造成辐射新疆、全国乃至丝绸之路沿线国家的基于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技术为支撑的数智商业运营中心、消费金融支撑中心，携手合作构建‘云商’高新区（新市区），助力新疆数字经济发展，夯实新疆传统产业、传统商业、传统服务业的数智化产业转型基础。为新疆政府赋予数字化政府的‘标答’并通过高新区临空物流港区区位优势快速将新疆名优特产品配送到全国市民特别是北上广市民的日常生活中去。通过我们各个方面合作，群策群力，想方设法依托‘互联网+’打通产、供、销、服各环节，让新疆当地特色农副产品由此搭上了互联网+直通销售的快车，促进特色农产品外销，快速推进高新

区（新市区）互联网+消费新模式向着产业化、规模化、普惠化的方向健康快速发展，确保实现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同时拉动农产品深加工、城市绿色物流配送等行业发展，从而促进多渠道灵活就业。”的答复

高新区（新市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企业达到 1100 余家，涉及智能安防相关设备产品、系统集成软件、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应用物联网、互联网和原材料等行业。2021 年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收入超 70 亿元，规模以上企业 33 家，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企业共 168 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 家，自治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4 家。2015 年成功引进了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深耕乌鲁木齐云计算、大数据市场，投资建设的曙光云计算中心现已初具规模，目前拥有 2000 台服务器机柜规模，日处理数据量超过 3 亿条，实现运维、动环、监控、能化管理，在智慧城市、大数据平台建设领域，技术以及市场份额处于全疆领先水平。云计算中心的良好运行，在全疆电子政务领域形成了示范引领效应。

目前，曙光云计算已启动云计算中心二期正在建设当中，总投资 5 亿元，配备 6000 个机柜规模，计算能力达 5000 万亿次/秒，项目建成运营后，将成为新疆地区规模最大、技术等级最高、业务最全的信息产业基地和大数据处理中心，带动超过 100 家疆外行业企业入驻园区，形成超过 100 亿云计算大数据产业链。

此外，根据《高新区（新市区）十四五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规划》，还将加大力度发展网络数据平台服务产业。一是抢先布局区块链产业，扶持以布比科技为代表的区块链技术企业产品落地推广，跟踪国内区块链头部企业，探索引入区块链在更多场景的应用。二是立足新疆优势资源，深入利用“互联网+”为传统生产、生活模式赋能升级，推进数字电商平台建设。三是推进数字物流平台建设，积极招引新疆平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数字物流平台企业落地我区，利用数字信息化技术解决公路货运行业供需信息不畅、货车管理困难等弊端，提高公路货运智慧化水平。

对以上答复，如有意见，请及时告诉我们。

2022 年 5 月 31 日

（联系单位：乌鲁木齐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大数据发展局））

（联系人：刘洋 联系电话：4683801）

抄送：市人民政府督查室。

乌鲁木齐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

2022 年 5 月 31 日印发

共印：汉文 4 份。

